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合肥嘉才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二月

建设单位法人：翁阳春

编制单位法人：姚星星

项目负责人：翁阳春

编制人员：蒋凤

建设单位：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
有限公司

电话：13365695070

传真：/

邮编：230601

地址：合肥蜀山经济开发区玉蕾
路 666 号安徽立明电力建设有限
公司 1#厂房 1F

编制单位：合肥嘉才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

电话：0551-65581206

传真：/

邮编：230000

地址：合肥市蜀山区长江西路与
樊洼路交口乐彩中心 8 幢
1003 室

目录

一、验收项目概况	1
二、验收依据	2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2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
2.4 其他相关文件	2
三、工程建设情况	4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建设内容	8
3.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9
3.4 设备清单	10
3.5 水源及水平衡	11
3.6 工艺及简述	11
3.7 项目变动情况	13
四、环境保护设施	14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14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22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23
4.4 防护距离符合性分析	24
五、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5
5.1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25
5.2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表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5

六、验收执行标准	28
6.1 废水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28
6.2 废气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28
6.3 噪声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29
6.4 固废验收评价标准	29
七、验收监测内容	30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30
八、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4
8.1 监测分析方法	34
8.2 监测资质	34
8.3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5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5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6
九、验收监测结果	37
9.1 生产工况	37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37
十、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43
10.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43
10.2 验收结论	44
十一、附件	45
附件 1：环评批文	45
附件 2：检测报告	49
附件 3：工况证明	62
附件 4：排污登记回执	63

一、验收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

(2) 建设单位：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 项目性质：新建

(4) 建设地址：合肥蜀山经济开发区玉蕾路 666 号安徽立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厂房 1F（东经 117°08'23.352"，北纬 31°51'51.278"）。

(5) 项目投资：环评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本次阶段性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4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 16 万元，占总投资的 4%。

(6) 建设规模：本项目主要从事 PVC 套管的生产。环评中计划建设 5 条 PVC 套管生产线，环评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 1500tPVC 套管。

本次阶段性验收 4 条 PVC 套管生产线，实际生产能力为 1200tPVC 套管。

(7) 验收范围：本次验收针对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的 4 条 PVC 套管生产线进行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

(8)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项目劳动定员 12 人，年工作日 300 天，单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不提供食宿。

(9) 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委托合肥驰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经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审批（环建审〔2025〕9001 号），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340104MADYQA3W1B001Y。

(10) 项目建设进度：本次验收项目开工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初，建成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底。

(11) 验收进程：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底组织验收工作事宜，编制验收监测方案，委托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人员进行了废水、废气和噪声的验收监测。通过对该工程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和效果的检查并依据监测结果及相应的国家有关环境标准，编制了本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二、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
-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17 年 10 月 1 日；
-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2 日；
- (8)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0 年 12 月 13 日）；
- (9) 《安徽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10)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公告》，2018 年 2 月 13 日。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环办环评函〔2018〕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
- (2)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2015 年 12 月 30 日。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合肥驰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4 年 11 月；
- (2) 《关于对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建审〔2025〕9001 号，合肥市生态环境局，2025 年 1 月 10 日。

2.4 其他相关文件

- (1)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阶段性竣工

环保验收委托检测报告》（报告编号：WZ-2412142），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25 年 1 月 14 日；

（2）《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40104MADYQA3W1B001Y），2024 年 12 月 25 日；

（3）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及文件。

三、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项目区地理位置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合肥蜀山经济开发区玉蕾路 666 号安徽立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厂房 1F（东经 117°08'23.352"，北纬 31°51'51.278"）（详见图 3.1-1 项目区地理位置图）。

3.1.2 项目区周边环境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系租赁安徽立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厂房 1F 进行生产和办公。安徽立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设有 1#厂房（共 3F）、2#厂房（共 3F）、3#厂房（5F-6F）等。其中 1#厂房 1F 租赁给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和合肥迈奇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目前 2F 和 3F 空置；2#厂房租赁给合肥明发电气技术有限公司；3#厂房租赁给合肥美萨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安徽立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东侧为中人植入剂产业园，南侧为泰普科技园，西侧为玉蕾路，北侧为安徽宾肯电气有限公司厂房和合肥仁和反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厂房（详见图 3.1-2 项目区周边环境图）。

3.1.2 项目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平面布置：

本项目厂房内北侧由西向东依次布置办公区（夹层）、成品库、PVC 套管生产线、破碎机、危废库，厂房南侧为原辅材料库，厂房外北侧为空压机、冷却塔（详见附图 3.1-3 厂区平面布置图）。

环保工程平面布置：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布袋除尘器（TA002）、DA001 排气筒、DA002 排气筒位于厂房外东北侧。





图 3.1-2 项目区周边环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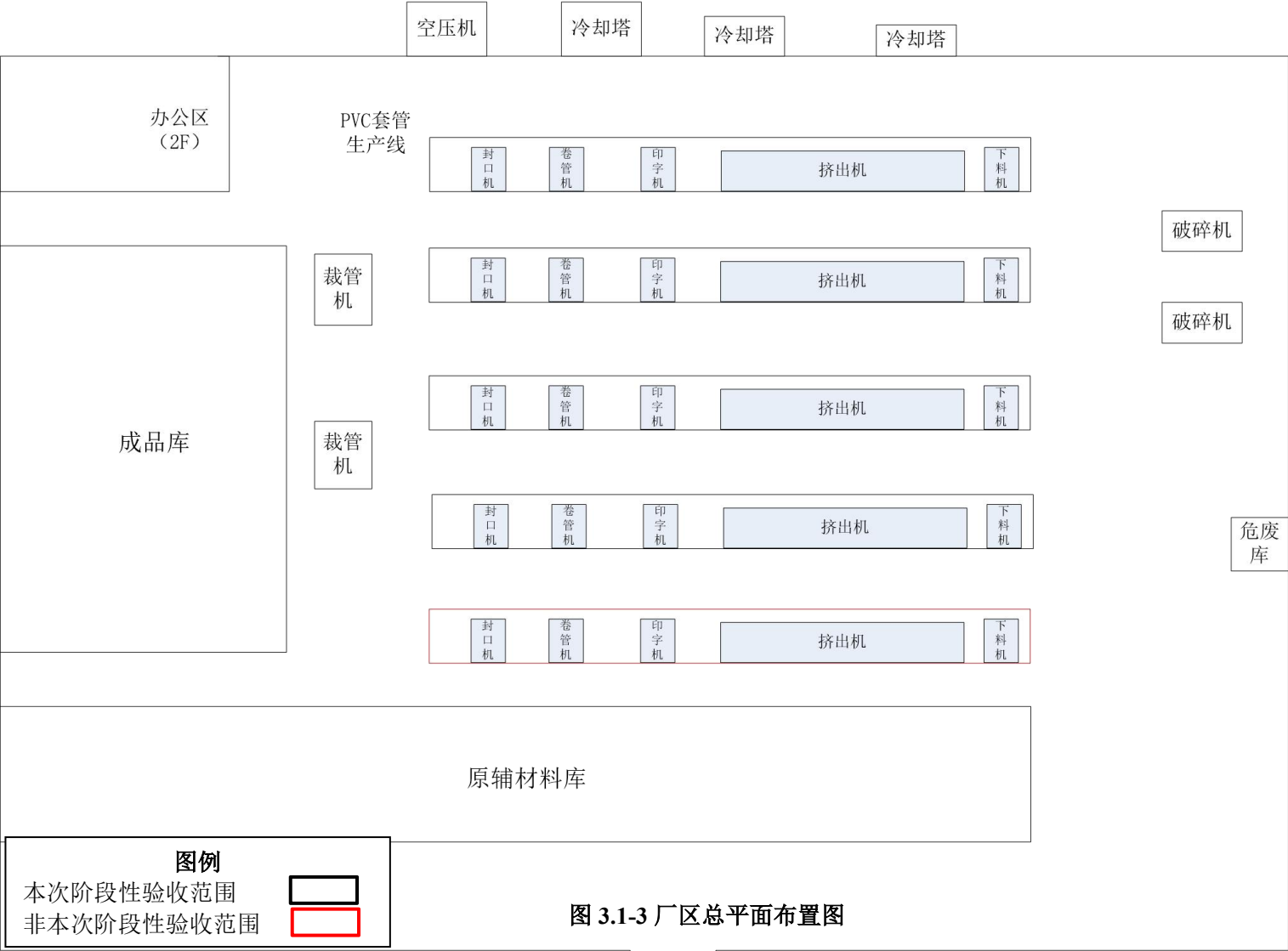


图 3.1-3 厂区总平面布置图

3.2 建设内容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主要从事 PVC 套管的生产。

环评中计划建设 5 条 PVC 套管生产线，计划年产 1500tPVC 套管。

本次阶段性验收 4 条 PVC 套管生产线，实际具有年产 1200tPVC 套管的的生产能力。

产品方案与规模详见表 3.2-1，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详见表 3.2-2。

表 3.2-1 本项目产品方案、规模一览表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中年产量	本次阶段性验收年产量
PVC 套管	Φ10×1.0mm	300t	240t
	Φ12×1.0mm	300t	240t
	Φ14×1.0mm	300t	240t
	Φ6×0.5mm	300t	240t
	Φ8×0.5mm	300t	240t
合计		1500t	1200t

表 3.2-2 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与本次验收实际建设内容对比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环评中工程内容和规模	本次验收实际建设内容和规模
主体工程	PVC 套管生产线	位于 1#厂房 1F，主要设有 5 条 PVC 套管生产线，设有上料机、挤出机、破碎机等设备。建筑面积约为 400m ² ，完全达产后可年产 1500tPVC 套管	位于 1#厂房 1F，建筑面积约为 400m ² ，主要设有 4 条 PVC 套管生产线，设有上料机、挤出机、破碎机等设备，实际年产 1200tPVC 套管
辅助工程	办公区（夹层）	位于 1#厂房 1F 西北侧夹层，主要用来员工办公、休息。建筑面积约为 40m ² ，日常办公人数约为 2 人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辅材料库	位于 1#厂房 1F 南侧，主要存放 PVC 粒料、水性油墨等原辅材料。建筑面积约 100m ² ，储存周期、最大储存量见表 3.3-1	与环评一致
	成品库	位于 1#厂房 1F 西侧，主要用于成品 PVC 套管的暂存。建筑面积约 100m ² ，成品存放周期为 7d，具体储存量依据订单量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年用水量 1167t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本次阶段性验收实际年用水量 861t
	排水	项目区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冷却循环废水一起进入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南淝河。年排水量 468t	与环评一致。本次阶段性验收实际年排水量 312t

	供电	由市政电网供电。年用电量 30 万度	由市政电网供电，本次阶段性验收实际年用电量 25 万度
	供热	用热均使用电加热，办公室夏季制冷、冬季采暖采用分体空调，不设锅炉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污水管网、化粪池（依托租赁厂区现有）	与环评一致
	废气治理	挤出废气、喷码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生产过程中窗户关闭，厂房门口设置风幕机，隔绝空气，形成负压，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通过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后，通过 1 根 19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	与环评一致
		破碎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套布袋除尘器（TA002）处理后，通过 1 根 19m 高排气筒排放（DA002）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优选低噪设备，加强设备维护、距离衰减等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置	职工办公生活垃圾：实行袋装化，分类收集，交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一致
		不合格品、废包装袋、除尘器回收粉尘等：不合格品经厂区破碎后回用于生产；废包装袋、除尘器回收粉尘交由物资公司处理	与环评一致
		废活性炭、废油墨桶、清洗废液等集中收集，设置危废暂存库，位于厂房内东侧，建筑面积为 6m ² ，定期送至有资质单位处置	与环评一致，危废库建筑面积为 3m ² ，可以满足危废暂存需求（清洗废液暂未产生）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危废暂存库采取防腐防渗措施，设置防泄漏托盘等	与环评一致

3.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本次阶段性验收 4 条 PVC 套管生产线，项目实际原辅材料及能耗详见下表。

表 3.3-1 本项目环评中原辅材料及能耗与实际原辅材料及能耗对比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	环评中年消耗量	本次阶段性验收年消耗量	最大储存量	储存周期	储存位置
PVC 管套生产线							
1	PVC 粒	25kg/袋	1502t/a	1201.5t/a	123t	30d	原辅材料

	料						库
2	包装膜	/	5t/a	4t/a	0.42t	30d	原辅材料库
3	水性油墨	1kg/桶	0.045t/a	0.036/a	0.001t	10d	原辅材料库
能耗							
1	水	/	1167t/a	861t/a	/	/	/
2	电	/	30 万度/a	25 万度/a	/	/	/

备注：本项目根据客户要求使用水性油墨在 PVC 套管上喷码，约有一半产能需要喷码。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1 吨 PVC 套管喷码的表面积约为 4.2m²。

表 3.3-2 项目主要原辅料的成分一览表

名称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性
PVC 粒料	黑色颗粒状，主要成分为聚氯乙烯、碳酸钙等，热分解温度为 180℃，具有优良的耐低温性能，化学稳定性好，抗老化、抗冲击、耐温及阻燃，且能耐大多数酸碱的侵蚀。常温下不溶于一般溶剂，吸水性小，电绝缘性优良	阻燃	有毒
水性油墨	成分：水性丙烯酸树脂 30%、钛白粉、炭黑、颜料红、黄、蓝 10-35%、水 30-35%、3-甲氧基-3-甲基-1-丁醇 5-8%；有机硅助剂 1-2%；外观颜色：各种颜色的液体；密度为 1.1g/cm ³ ；无明显气味；水溶性：好；安全性：常温下稳定	不易燃烧	LD50： 12.6mg/kg（经口，大鼠）

3.4 设备清单

本次阶段性验收 4 条 PVC 套管生产线。本次阶段性验收项目与环评对比，项目主要设备详见下表：

表 3.4-1 本项目环评中设备与实际设备对比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处理能力	单位	环评中设备数量	本次阶段性验收设备数量
1	上料机（吸料机）	300G, 125kg/h	台	5	4
2	挤出机	70#、80#, 125kg/h	台	5	4
3	卷管机	/	台	5	4
4	印字机	/	台	5	4（3 用 1 备）
5	封口机	L×AP3	台	5	4
6	冷却塔	规格 10T；循环水量 7.8m ³ /h	座	1	1
7	冷却塔	规格 8T；循环水量 6m ³ /h	座	1	1
8	冷却塔	规格 5T；循环水量 3m ³ /h	座	1	1
9	裁管机	/	台	2	2
10	破碎机	J50P-400, 200kg/h	台	2	1
11	空压机	/	台	1	1
环保设备					
1	布袋除尘器（TA002）	尺寸为： 850*800*3000mm	套	1	1
2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	2 个活性炭箱，尺寸均为 1500*1100*1300mm	套	1	1

3	布袋除尘器 配套风机配 套风机	4120-6695m ³ /h	台	1	1
4	活性炭吸附 装置配套风 机	4012-7418m ³ /h	台	1	1
5	风幕机	2000m ³ /h	套	1	1

3.5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供水由蜀山区供水管网供给，本次阶段性验收用水为生活用水、冷却循环补充用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冷却循环废水一起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南淝河。依托现有雨污水管网、化粪池。

项目水平衡图见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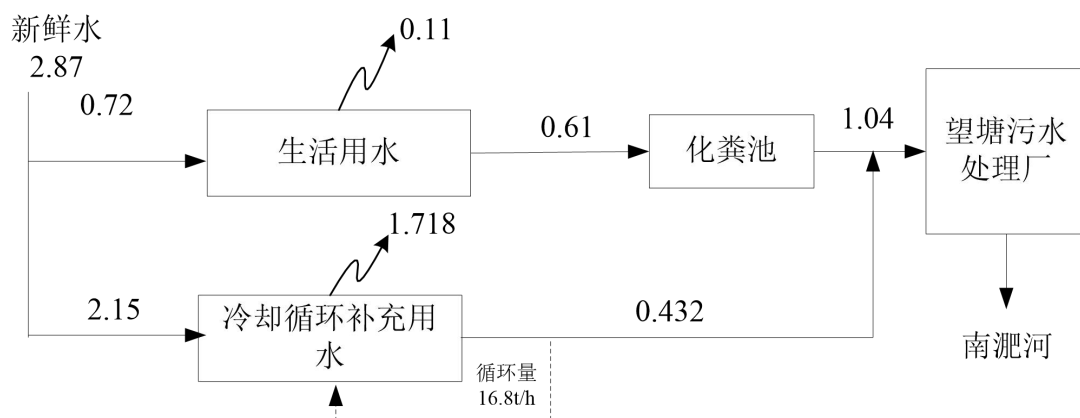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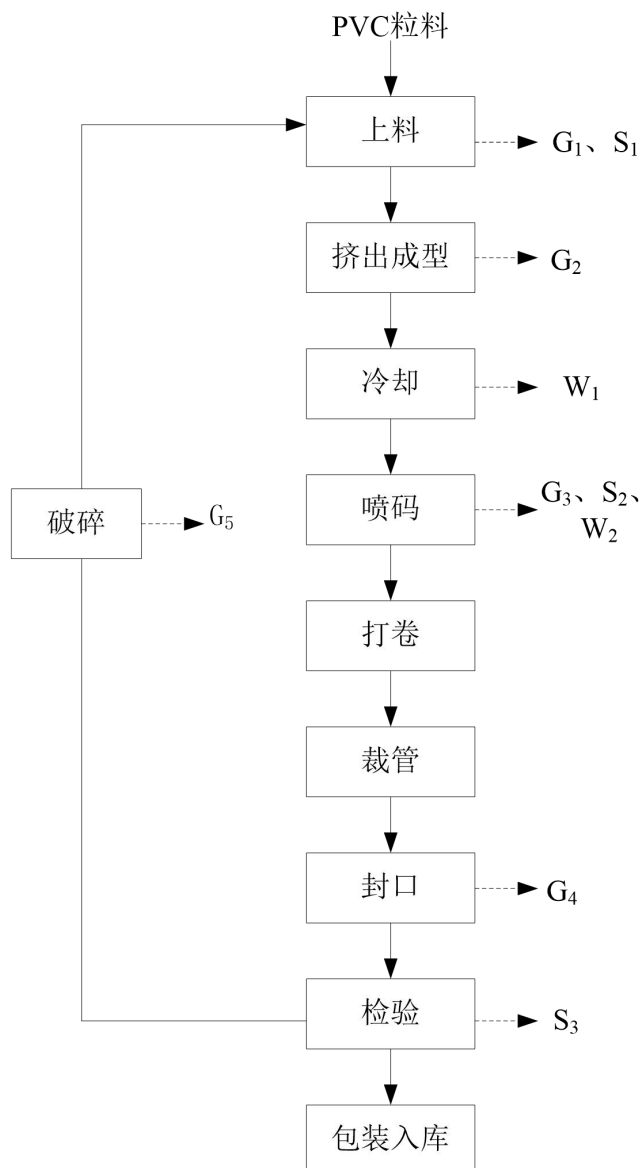


图 3.5-1 本次阶段性验收水平衡图（单位：t/d）

3.6 工艺及简述

本项目主要从事 PVC 套管的生产。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如下：



注：G₁-上料粉尘、G₂-挤出废气、G₃-喷码废气、G₄-封口废气、G₅-破碎粉尘；S₁-废包装袋、S₂-废油墨桶、S₃-不合格品；W₁-冷却循环废水、W₂-清洗废液。

图 3.6-1 PVC 套管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说明：

(1) 上料：PVC 粒料通过上料机把粒料通过负压作用送入挤出机螺桶，PVC 粒料颗粒大且采用吸料，但是在真空负压作用下，排气口会有极少量粉尘收集到聚尘袋中，不外排，定期清理聚尘袋中粉尘。此工序产生废包装袋 S₁、上料粉尘 G₁。

(2) 挤出成型：粒料经电加热到 160℃软化后通过挤出机挤出成型，挤出温度低于 PVC 粒料分解温度（分解温度为 180℃），不会造成聚合物的分解，但挤出过程会产生少量挤出废气 G₁。

(3) 冷却：挤出的 PVC 套管通过冷却塔直接在冷却水槽中冷却，冷却水循环使用，产生的冷却循环废水 W_1 定期排放，3 个月排放 1 次。

(4) 喷码：采用水性油墨在 PVC 套管表面通过印字机喷印型号，使用的水性油墨为黑色和白色两种，为了清洁印字机，使用自来水进行清洗，约 2 周清洗 1 次，每次用水 1.5kg。此工序产生喷码废气 G_2 、废油墨桶 S_2 、清洗废液 W_2 。

(5) 打卷、裁管：PVC 套管在卷管机的牵引下打卷，卷到一定长度后，通过裁管机切断，此过程不会产生废边角料。

(6) 封口：PVC 套管在被裁断后，使用封口机进行封口，封口加热温度为 120°C ，此工序产生极少量封口废气 G_4 。

(7) 检验：对产品进行检验，合格产品进入包装工序，不合格品 S_3 经破碎后回用，产品不合格品率为 5%。

(8) 破碎：不合格品经破碎机破碎，破碎后回用，此工序会产生破碎粉尘 G_5 。

(9) 包装入库：员工使用包装膜对产品进行缠绕包装后，入库。

3.7 项目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对比，发生如下变动。

表 3.7-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与《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的对照判定	变动分析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	环评中危废库面积为 6m^2	实际危废库面积为 3m^2	/	危废库分区储存，危废产生量减少，且及时交由危废公司处置，危废库面积变小，能够满足储存需求，该项不在《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中，故不属于重大变动	否

综上所述，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需重新报批环评手续），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四、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4.1.1 废水

项目供水由蜀山区市政供水管网供给，本次验收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冷却循环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冷却循环废水一起进入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南淝河。雨污水管网依托现有。

表 4.1-1 废水种类及治理设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主要污染物	年排放量	处理方式	治理设施参数	排放去向	排放方式	排放规律
生活污水	pH	312t/a	化粪池	位于厂区东侧	望塘污水处理厂	间歇排放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COD						
	BOD ₅						
	SS						
	氨氮						
冷却循环废水	pH		/	/			
	COD						
	BOD ₅						
	SS						

4.1.2 废气

本次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上料粉尘、挤出废气、喷码废气、封口废气、破碎粉尘。

(1) 挤出、喷码废气

挤出、喷码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生产过程中窗户关闭，厂房门口设置风幕机，隔绝空气，形成负压，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后，通过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后，由 1 根 19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挤出机上方设置集气罩（4 个集气罩尺寸均为 $0.4 \times 0.6\text{m}$ ），喷码机上方设置集气罩（3 个集气罩尺寸均为 $0.4 \times 0.6\text{m}$ ）。活性炭箱尺寸均为： $1500 \times 1100 \times 1300\text{mm}$ ，内装有蜂窝活性炭，活性炭一次性填充量为 0.033t 。排风风量为 $4012\text{--}7418\text{m}^3/\text{h}$ ，排气筒直径为 300mm ，高度为 19m 。风幕机风量为 $2000\text{m}^3/\text{h}$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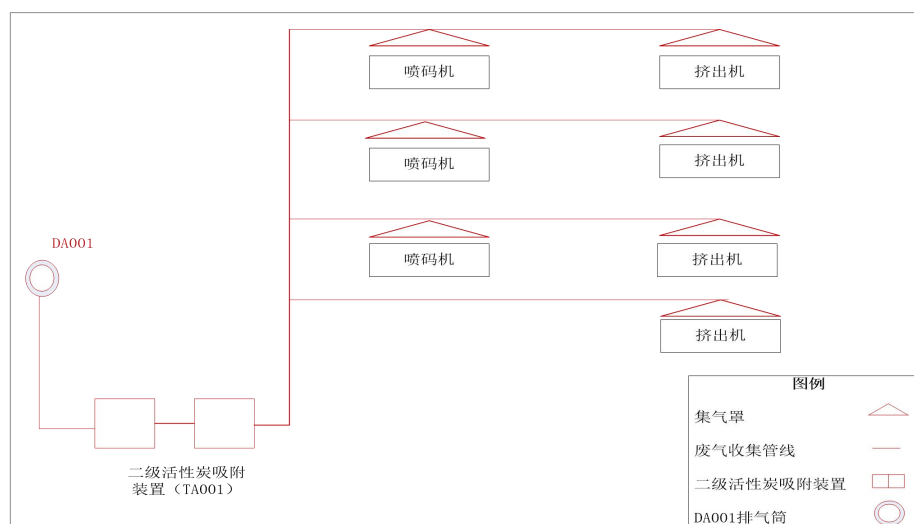


图 4.1-1 挤出、喷码工序产生的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

活性炭吸附原理：

当气体分子运动到固体表面时，由于气体分子与固体表面分子之间相互作用，使气体分子暂时停留在固体表面，形成气体分子在固体表面浓度增大，这种现象称为气体在固体表面上的吸附。被吸附物质称为吸附质，吸附质的固体物质称为吸附剂。而活性炭吸附法是以活性炭作为吸附剂，把废气中有机物溶剂的蒸汽吸附到固相表面进行吸附浓缩，从而达到净化废气的方法。

活性炭是一种具有非极性表面、疏水性、亲有机物的吸附剂。所以活性炭常常被用来吸附回收空气中的有机溶剂和恶臭物质，它可以根据需要制成不同

性状和粒度，如粉末活性炭、颗粒活性炭及柱状活性炭。活性炭是由各种含碳物质（如木材、泥煤、果核、椰壳等原料）在高温下炭化后，再用水蒸气或化学药品（如氯化锌、氯化锰、氯化钙和磷酸等）进行活化处理，然后制成的孔隙十分丰富的吸附剂，其孔径平均为 $(10\sim40)\times10^{-8}\text{cm}$ ，比表面积一般在 $600\sim1500\text{m}^2/\text{g}$ 范围内，具有优良的吸附能力。



图 4.1-2 挤出机顶部集气罩（1#）



图 4.1-3 挤出机顶部集气罩（2#）



图 4.1-4 挤出机顶部集气罩（3#）



图 4.1-5 挤出机顶部集气罩（4#）



图 4.1-6 喷码机顶部集气罩（1#）



图 4.1-7 喷码机顶部集气罩（2#）



图 4.1-8 喷码机顶部集气罩（3#）



图 4.1-9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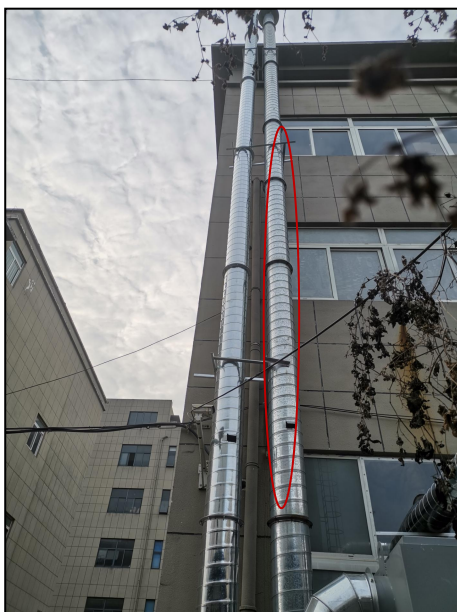


图 4.1-10 DA001 排气筒

(2) 破碎粉尘

破碎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TA002）处理后，由 1 根 19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破碎机上方设置集气罩（1 个集气罩尺寸为 1.1m×0.8m）。布袋除尘器尺寸为：850*800*3000mm，内置 16 只布袋，排风风量为 4120-6695m³/h，排气筒直径为 300mm，高度为 19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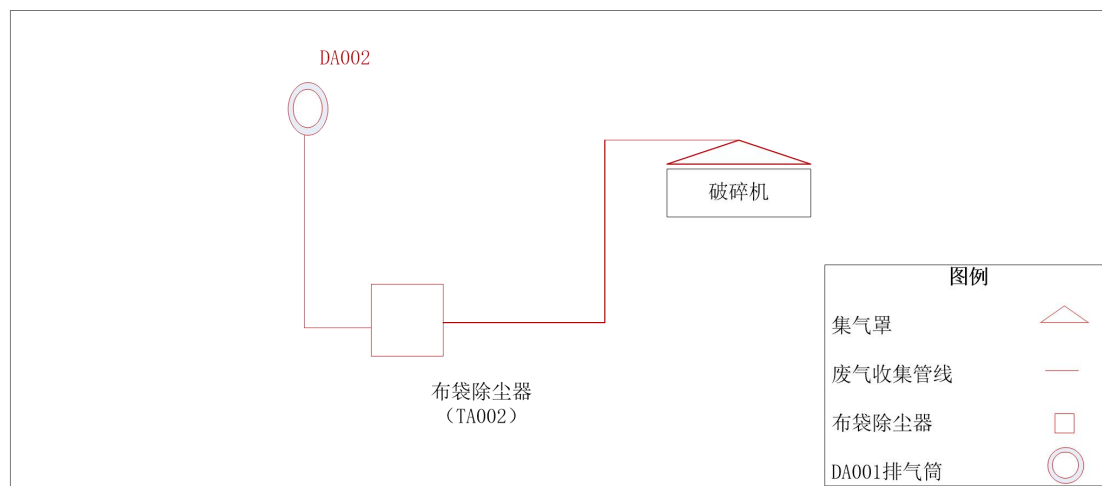


图 4.1-11 破碎工序产生的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

布袋除尘器原理：

布袋除尘器是一种干式滤尘装置。它适用于捕集细小、干燥、非纤维性粉尘。滤袋采用纺织的滤布或非纺织的毡制成，利用纤维织物的过滤作用对含尘气体进行过滤，当含尘气体进入布袋除尘器后，颗粒大、比重大的粉尘，由于

重力的作用沉降下来，落入灰斗，含有较细小粉尘的气体在通过滤料时，粉尘被阻留，使气体得到净化。布袋除尘器是一种高效干式除尘器。它是依靠纤维滤料做成的滤袋，更主要的是通过滤袋表面上形成的粉尘层来净化气体的。其除尘效率均达到 99%以上。



图 4.1-12 破碎机顶部集气罩（1#）



图 4.1-13 布袋除尘器（TA002）



图 4.1-14 DA002 排气筒

（3）上料粉尘、封口废气

上料粉尘、封口废气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

经上述措施处理后，本次验收项目产生的废气可以得到有效处理。

表 4.1-2 废气产生、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废气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方式	治理设施	治理设施参数	排放去向
挤出、喷码废气	挤出、喷码工序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密闭负压收集（生产过程中窗户关闭，厂房门口设置风幕机，隔绝空气，形成负压，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1 根 19m 高排气筒（DA001）	挤出机上方 4 个集气罩尺寸均为 0.4×0.6m，喷码机上方 3 个集气罩尺寸均为 0.4×0.6m	排至大气环境
					活性炭箱尺寸均为 1500*1100*1300mm，蜂窝活性炭一次性填充量为 0.033t	
					风机风量为 4012-7418m ³ /h	
					排气筒直径为 300mm，高度为 19m	
					风幕机风量为 2000m ³ /h	
破碎粉尘	破碎工序	颗粒物	有组织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TA002）+1 根 19m 高排气筒（DA002）	破碎机上方集气罩尺寸为 1.1m×0.8m	排至大气环境
					布袋除尘器尺寸为：850*800*3000mm，16 个布袋	
					风机风量为 4120-6695m ³ /h	
					排气筒直径为 300mm，高度为 19m	
上料粉尘	上料工序	颗粒物	无组织	/	/	排至大气环境
封口废气	封口工序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	/	

4.1.3 噪声

本次验收项目噪声主要是挤出机、破碎机、冷却塔、空压机、风机等各种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其声级值为 75~85dB（A）。通过采用低噪设备，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表 4.1-3 项目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噪声性质	源强 dB (A)	治理 措施	降噪效果 dB (A)
1	冷却塔	3	机械噪声	80-85	采用低 噪设 备、厂 房隔声	15~20
2	空压机	1	机械噪声	80-85		15~20
3	挤出机	4	机械噪声	75-80		15~20
4	上料机	4	机械噪声	75-80		15~20
5	破碎机	1	机械噪声	70-75		15~20
6	风机	2	机械噪声	80-85		15~20

4.1.4 固体废物

本次验收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危险废物：

（1）生活垃圾：职工办公生活生活垃圾产生量 1.8t/a，垃圾分类收集、袋装化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处理。

（2）一般固体废物：废包装袋产生量为 2.4t/a、除尘器回收粉尘产生量为 0.025t/a，在厂区集中收集后，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不合格品产生量为 60t/a，经厂区破碎后会用于生产。

（3）危险废物：废油墨桶产生量为 0.017t/a、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0.35t/a、废过滤棉产生量为 0.005t/a。危废集中收集，暂存于危废库中，定期交由安徽浩悦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危废库位于厂房内东南侧，建筑面积为 3m²。已设置危废标识标牌、地面做防腐防渗处理。

表 4.1-4 项目区危险废物贮存、转移、处置落实情况一览表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 的有关要求	落实情况
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已落实。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中，废库位于厂房内东南侧，建筑面积为 3m ²
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已落实。危险废物已分区存放

贮存设施或场所、容器和包装物应按 HJ1276 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场所标志、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和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已落实。已在设置危废库标识标牌和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cm/s ），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cm/s ），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已落实。危废库地面采取了防腐防渗措施

表 4.1-5 项目区固体废物处置措施一览表

种类	名称	废物类别	产生量 (t/a)	处置措施
职工办公	生活垃圾	/	1.8	分类收集、袋装化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一般固废	不合格品	SW17 900-003-S17	2	厂区破碎后回用于生产
	废包装袋	SW17 900-003-S17	60	集中收集后，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
	除尘器回收粉尘	SW59 900-009-S59	0.025	
危险废物	废油墨桶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0.017	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中，定期交由安徽浩悦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废库位于厂房内东南侧，建筑面积为 3m^2
	废活性炭	HW49 其他废物 900-039-49	0.35	
	废过滤棉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0.005	



图 4.1-15 危废库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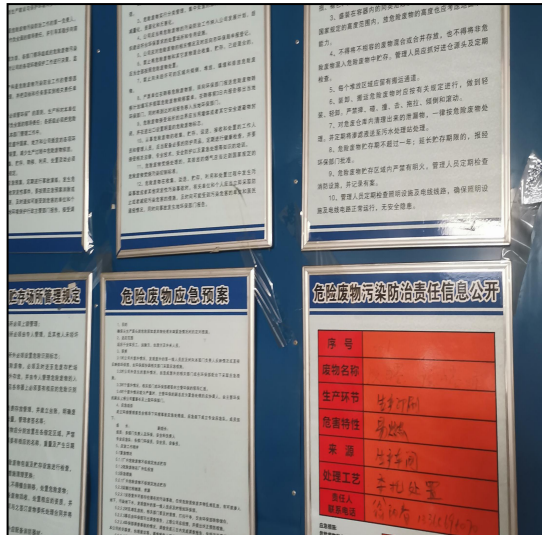


图 4.1-16 危废管理制度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回收利用或有效处理。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4.2.1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

1、废气监测孔均按照监测规范设置。

2、本公司排污许可为登记管理，登记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5 日。登记回执详见附件，登记编号为：91340104MADYQA3W1B001Y。

4.2.2 “以新带老”改造工程

本次阶段性验收项目不涉及“以新带老”改造工程、关停或拆除现有工程，不涉及生态恢复、绿化工程、边坡防护工程等其他环境保护内容。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次阶段性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4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6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4%。

表 4.3-1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治理对象	工程内容	环保投资 (万元)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冷却循环废水	化粪池、污水管网（依托现有）	0
废气治理	挤出、喷码废气	密闭负压收集（生产过程中窗户关闭，厂房门口设置风幕机，隔绝空气，形成负压，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1 根 19m 高排气筒（DA001）	11
	破碎粉尘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TA002）+1 根 19m 高排气筒（DA002）	
噪声治理	高噪声设备	选用低噪设备、厂房隔声	2
固废治理	一般固废、危险废物	一般固废库、危废库	3
总投资			16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履行了有关报批手续，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管理的有关规定，环评报告表及审批意见中要求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基本得到落实。工程保证了在建成投运时，环保治理设施也同时投入运行。

表 4.3-2 “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治理对象	处理对象	治理设施或设备	验收标准	完成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冷却循环废水	污水管网、化粪池（依托园区现有）	满足望塘污水处理厂接管浓度限值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要求	已落实

废气	挤出、喷码 废气	密闭负压收集（生产过程中窗户关闭，厂房门口设置风幕机，隔绝空气，形成负压，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1根 19m 高排气筒（DA001）	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中排放限值，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执行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已落实
	破碎粉尘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TA002）+1根 19m 高排气筒（DA002）		已落实
噪声	高噪声设备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等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
固废	一般固废、 危险废物	一般固废暂存区、危废库（厂房内东南侧，面积为 3m ² ）	不对项目区外环境产生影响	已落实

4.4 防护距离符合性分析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本项目无环境防护距离要求。

五、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项目所在地属于工业用地性质，符合蜀山经开区总体规划要求；该项目需落实本评价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认真履行“三同时”制度后，各项污染物均可实现稳定达标排放，且不会降低评价区域原有环境质量功能级别。因而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该项目是可行的。

5.2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你单位向我局提交的《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相关资料收悉并受理，现已审理完结：

一、你单位申报情况：

(一)项目位于合肥蜀山经济开发区玉蕾路 666 号，租赁安徽立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厂房 1F 进行生产,租赁面积约 600 平米，安徽立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地块东侧为中人植入剂产业园，南侧为泰普科技园，西侧为玉蕾路，北侧为安徽宾肯电气有限公司厂房和合肥仁和反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厂房。项目共设置 5 条生产线，主要购置挤出机、破碎机、卷管机等设备，项目建成后，达到年产 1500tPVC 套管的生产规模。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8 万元。

(二)项目 2024 年 10 月 8 日经蜀山经开区管委会项目 备案(项目代码:2410-340104-04-05-472548)。

(三)你单位委托合肥驰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经审查，我局做出以下决定：

(一)根据《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分析、结论意见以及建设单位环保措施落实承诺，结合专家评审意见，从环保角度原则同意项目建

设。(二)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采取措施防治废水污染。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冷却循环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后,汇同冷却循环废水一起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进入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

2、采取措施防治废气污染。项目主要废气主要为挤塑废气、喷码废气和破碎粉尘。项目生产时厂房密闭,挤塑废气和喷码废气通过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 1 根 19 米高排气筒排放(DA001);破碎粉尘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预处理后,通过 1 根 19 米高排气筒排放(DA002);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执行。

3、采取措施防治噪声污染。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注塑机、冷却塔、空压机等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座、厂房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4、加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废油 墨桶、清洗废液等属于危险废物,应进行分类收集,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进行安全处置,贮存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不合格品破碎后回用于生产;废包装袋、除尘器回收粉尘属于一般固废,统一收集后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5、建设单位应严格落实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规范设置排污口;建设单位应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在本单位主要负责人签署实施之日起 20 日内报蜀山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在项目建成后,必须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国家环保“三同时”制度,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照环保要求进行验收。

三、有关本项目的其它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按环评文件要求认真落实。

四、如对本行政许可不服,可以在接到本行政许可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合肥市人民政府或者安徽省生态环境厅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接到本行政许可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合肥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五、环评执行标准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一)环境质量标准

1、地表水南淝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V 类水体

标准;

2、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3、噪声排放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3 类区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排放标准及望塘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氯乙烯排放执行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中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颗粒物、氯化氢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执行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第 6 部分:其他行业 DB34/4812.6-2024)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3、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4、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危险废物在厂内贮存时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量指标:

COD:0.019 吨/年

颗粒物:0.0003 吨/年

氨氮:0.0009 吨/年

非甲烷总烃:0.203 吨/年

六、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

废水排放执行望塘污水处理厂接管浓度限值 an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望塘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未做规定指标执行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和望塘污水处理厂四期排放标准。

表 6.1-1 项目废水排放标准一览表 单位：mg/L（pH 无量纲）

污染物	pH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望塘污水处理厂接管浓度限值	6~9	380	180	200	3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
本项目区废水排放执行限值	6~9	380	180	200	30
DB34/2710-2016 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 (未作规定指标执行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6~9	40	10	10	2 (3)

6.2 废气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

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中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执行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表 6.2-1 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	排放形式	排放限值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参照标准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40	1.6	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第 6 部分：其他行业》 (DB34/4812.6-2024)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厂界)	4.0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颗粒物	有组织 (19m 高排气筒)	120	2.71	
	无组织 (厂界)	1.0	/	

备注：根据环评及环评批复，排放速率严格 50% 执行。

表 6.2-2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参照标准
NMHC	6mg/m ³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
	20mg/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6.3 噪声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

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表 6.3-1 噪声验收标准一览表 单位：dB（A）

标准名称	昼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65

6.4 固废验收评价标准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过程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需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废暂存需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有关规定。

七、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根据现场踏勘时，对该项目主要污染源污染物排放情况及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运行情况调查结果以及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建审〔2025〕9001 号）的要求，确定本次验收监测内容。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监测布点详见图 7.1-1：项目废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废水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 7.1-1。

表 7.1-1 废水的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点位符号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废水	厂区总排口	★	pH、COD、BOD ₅ 、SS、NH ₃ -N	4 次/天，共 3 天



图 7.1-1 项目废水监测点位示意图（监测时间 2024.12.26-12.27、2025.1.2）

7.1.2 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布点详见图 7.1-2：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有组织废气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 7.1-2。

表 7.1-2 有组织废气排放源的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类别	监测位置	点位符号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DA001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出口	◎1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共 3 天
	DA002 布袋除尘器（TA002）出口	◎2	颗粒物	



图 7.1-2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监测时间 2024.12.26-12.27、2025.1.2）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布点详见图 7.1-3、图 7.1-4：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无组织废气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 7.1-3。

表 7.1-3 无组织废气排放源的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点位符号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厂区上风向	O1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3 次/天，共 3 天
	厂区下风向	O2、O3、O4		
	厂房门口外 1m 处	O5	非甲烷总烃	



图 7.1-3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监测时间 2024.12.26-12.27 东北风）



图 7.1-4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监测时间 2025.1.2 东风）

7.1.3 噪声监测

本项目东、南、西、北侧厂界噪声监测布点详见图 7.1-4：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厂界噪声的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 7.1-4。

表 7.1-4 厂界噪声的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噪声	厂界东	▲N1	厂界噪声	昼间 1 次，共 2 天
	厂界南	▲N2		
	厂界西	▲N3		
	厂界北	▲N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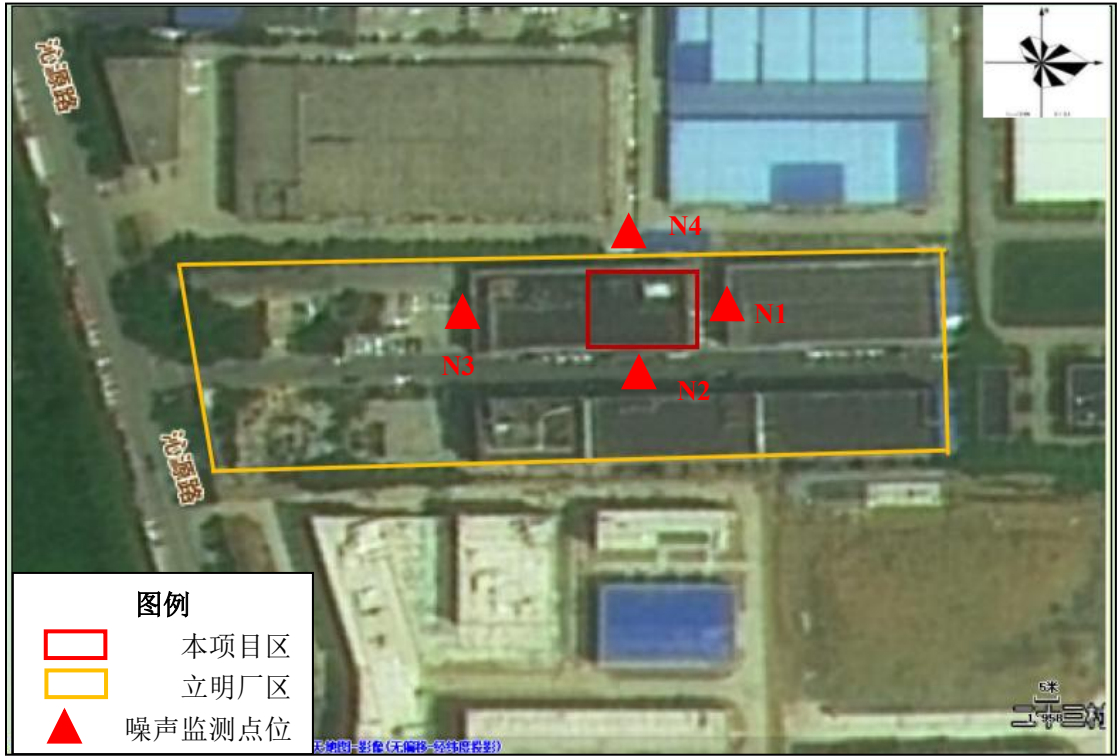


图 7.1-4 项目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监测时间 2024.12.26~12.27）

八、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1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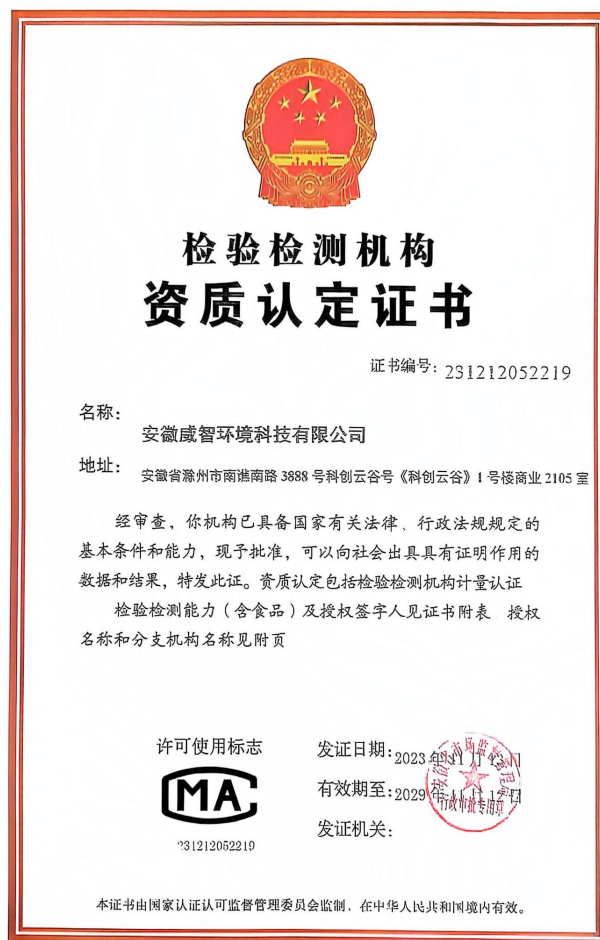
分类	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和标号	方法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 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 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μg/m ³ (采样体积 144m ³ 时)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 mg/m ³
噪声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表 8.1-2 检测过程中主要使用仪器设备名称、型号和编号

序号	公司编号	仪器设备名称	仪器设备型号	计量有效期
1	WZYQ-160	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TW-3200D	2025.4.11
2	WZYQ-154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FY3110	/
3	WZYQ-157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2025.4.9
4	WZYQ-146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2025.4.11
5	WZYQ-147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2025.4.11
6	WZYQ-148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2025.4.11
7	WZYQ-071	综合校准仪	DL-6500	2025.7.5
8	WZYQ-072	综合校准仪	DL-6500	2025.7.5
9	WZYQ-138	便携式 pH 计	Bante 220	2025.3.12
10	WZYQ-163	声级计	AWA5688	2025.4.18
11	WZYQ-167	声校准器	AWA6022A	2025.4.22
12	WZYQ-016	HSX 系列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SX-450	2025.7.4
13	WZYQ-047	电子天平	ESJ162-4H	2025.7.4

14	WZYQ-043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2025.7.4
15	WZYQ-098.2	酸式滴定管	50mL	2026.7.6
16	WZYQ-021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0G	2025.7.4
17	WZYQ-014	FA-E 系列分析电子天平	FA2104E	2025.7.4
18	WZYQ-036	生化培养箱	SHP-160	2025.7.4
19	WZYQ-060	便携式溶解氧仪	820	2025.7.12

8.2 监测资质



8.3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编写的《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等的要求进行。选择的方法检出限满足要求，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行从现场采样到数据出报全程序质量控制。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气体样的采集、运输、分析及监测结果的分析评价均按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

《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编写的《空气和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试行）》的要求进行，实行从现场采样到数据出报全程序质量控制。废气监测每次采集平行双样，分析结果取平均值，气体样品采气量执行采样标准要求，不少于 20L。所有仪器均符合计量认证要求。废气和环境空气监测仪器使用前按操作规程进行了流量校准和系统试漏检验。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仪器测量前后均经 ND-9 声级校准仪校准，测量条件严格按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声级计校准误差 $0\pm 0.1\text{dB (A)}$ 。因此，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准确，具有代表性。

监测记录、监测结果和监测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九、验收监测结果

此次验收监测是对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环境管理进行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对环保设施的处理效果进行监测，对排放的主要污染物进行监测，以检查是否达到国家规定的各类污染物的排放标准各种污染防治设施是否落实并达到环评要求和预期效果；考察该项目运营后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9.1 生产工况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委托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12 月 27 日、2025 年 1 月 2 日进行现场监测，废水、废气、噪声污染源排放监测及环境管理检查同步进行。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正常，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期间对生产工况的要求。

表 9.1-1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一览表

日期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日生产量	实际日生产量
2024 年 12 月 26 日	PVC 套管	4t	3.21t
2024 年 12 月 27 日	PVC 套管	4t	3.22t
2025 年 1 月 2 日	PVC 套管	4t	3.22t

备注：本次阶段性验收 PVC 套管 1200t/a，年工作 300 天，则折算后 PVC 套管环评设计日产能 4t。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9.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由于废气排气筒进口不具备监测条件，故无法核算设施处理效率。

9.2.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2.1 废水

本次验收废水为生活污水、冷却循环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冷却循环废水排入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南淝河。本次验收监测在厂区废水总排口设置了 1 个监测点。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2-1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检测项目	废水总排口				均值	标准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4.12.26	pH值（无量纲）	7.4 (8.4℃)	7.5 (8.8℃)	7.4 (9.4℃)	7.3 (8.6℃)	7.3-7.5	6~9

	悬浮物 (mg/L)	23	21	20	25	22.25	200
	化学需氧量 (mg/L)	48	46	45	48	46.75	380
	氨氮 (mg/L)	4.89	4.70	4.15	5.18	4.73	30
2025.1.2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mg/L)	17.6	17.0	18.7	18.4	17.93	180
2024.12.27	pH值 (无量纲)	7.5 (4.6℃)	7.5 (4.8℃)	7.6 (5.4℃)	7.4 (4.8℃)	7.4-7.6	6~9
	悬浮物 (mg/L)	23	22	21	23	22.25	200
	化学需氧量 (mg/L)	42	45	48	49	46	380
	氨氮 (mg/L)	4.08	4.50	5.04	4.75	4.59	30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mg/L)	14.9	16.9	16.2	18.2	16.55	180

由上表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厂区总排口处 pH 值日均浓度范围为 7.3~7.6（无量纲），COD 日均浓度分别为 46.75mg/L、46mg/L，BOD₅ 日均浓度分别为 17.93mg/L、16.55mg/L，SS 日均浓度均为 22.25mg/L，氨氮日均浓度分别为 4.73mg/L、4.59mg/L，均满足望塘污水处理厂接管浓度限值 an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

9.2.1.2 废气

（1）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2-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标干烟气量 (m ³ /h)	排烟温度 (℃)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01 排气筒出口	2024.12.27	非甲烷总烃	4736	3.6	1.12	5.30×10 ⁻³
			4754	4.4	1.18	5.61×10 ⁻³
			4731	3.9	1.20	5.68×10 ⁻³
	2025.01.02	非甲烷总烃	4418	15.5	1.20	5.30×10 ⁻³
			4416	15.4	1.26	5.56×10 ⁻³
			4308	16.0	1.10	4.74×10 ⁻³
DA002 排气筒出口	2024.12.26	颗粒物	2260	12.4	2.8	6.33×10 ⁻³
			2206	13.3	2.9	6.40×10 ⁻³
			2413	13.8	2.5	6.03×10 ⁻³
	2024.12.27	颗粒物	2300	4.9	2.5	5.75×10 ⁻³

			2235	6.4	2.6	5.81×10^{-3}
			2296	8.2	2.4	5.51×10^{-3}

根据上表可知，验收监测期间，排气筒外排污染物最大浓度、最大排放速率见下表。

表 9.2-3 最大浓度和最大排放速率一览表

排放位置	污染物种类	最大排放速率 (kg/h)	最大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标准
DA001 排气筒出口	非甲烷总烃	5.68×10^{-3}	1.26	1.6	40	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
DA002 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6.40×10^{-3}	2.9	2.71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DA001 排气筒出口外排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最大排放速率分别为 1.26mg/m^3 、 $5.68 \times 10^{-3} \text{kg/h}$ ，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表 1 中相关要求；DA002 排气筒出口外排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最大排放速率分别为 2.9mg/m^3 、 $6.40 \times 10^{-3} \text{kg/h}$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

（2）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2-4 大气同步检测气象参数一览表

日期	采样时段	气温(°C)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天气
2024.12.26	10:15~11:15	8.0	102.6	2.4	东北风	晴
	11:20~12:20	9.0	102.5	2.3	东北风	晴
	12:33~13:33	10.0	102.4	2.5	东北风	晴
2024.12.27	08:14~09:14	-1.0	102.7	1.1	东北风	晴
	09:20~10:20	0.0	102.6	1.4	东北风	晴
	10:30~11:30	5.0	102.1	1.6	东北风	晴

表 9.2-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1）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mg/m ³ ）			
			Qw1 厂界上风向	Qw2 厂界下风向 1	Qw3 厂界下风向 2	Qw4 厂界下风向 3
2024.12.26	总悬浮颗粒物	第一次	0.180	0.263	0.283	0.281
		第二次	0.186	0.274	0.277	0.272
		第三次	0.176	0.275	0.277	0.275
2024.12.27	总悬浮颗粒物	第一次	0.169	0.295	0.260	0.283
		第二次	0.169	0.267	0.283	0.272
		第三次	0.172	0.266	0.261	0.296

表 9.2-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2）（接上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采样时间	检测结果（mg/m ³ ）			
				Qw1 厂界上风向	Qw2 厂界下风向 1	Qw3 厂界下风向 2	Qw4 厂界下风向 3
2025.01.02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0:39	0.42	0.76	0.77	0.74
			10:59	0.41	0.81	0.68	0.72
			11:19	0.41	0.77	0.77	0.72
			小时均值	0.41	0.78	0.74	0.73
		第二次	11:39	0.41	0.78	0.78	0.72
			11:59	0.39	0.78	0.75	0.72
			12:19	0.54	0.76	0.77	0.71
			小时均值	0.45	0.77	0.77	0.72
		第三次	12:39	0.45	0.77	0.74	0.71
			12:59	0.47	0.77	0.74	0.75
			13:19	0.46	0.76	0.74	0.71
			小时均值	0.46	0.77	0.74	0.72
2024.12.27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8:15	0.44	0.66	0.72	0.79
			08:35	0.43	0.71	0.71	0.80
			08:55	0.55	0.76	0.71	0.79
			小时均值	0.47	0.71	0.71	0.79
		第二次	09:22	0.45	0.77	0.71	0.78
			09:42	0.46	0.70	0.62	0.79
			10:02	0.46	0.74	0.72	0.88
			小时均值	0.46	0.74	0.68	0.82
		第三次	10:31	0.46	0.74	0.75	0.79

			10:52	0.57	0.75	0.77	0.73
			11:10	0.61	0.71	0.78	0.86
			小时均值	0.55	0.73	0.77	0.79

表 9.2-6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采样时间	检测结果 (mg/m ³)	
				Qw5 厂区内生产车间门外 1m	小时均值
2025.01.02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0:45	0.84	0.83
			11:05	0.80	
			11:25	0.86	
		第二次	11:45	0.81	0.82
			12:05	0.80	
			12:25	0.85	
		第三次	12:45	0.82	0.81
			13:05	0.81	
			13:25	0.81	
2024.12.27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8:22	0.86	0.85
			08:42	0.85	
			09:02	0.85	
		第二次	09:30	0.89	0.91
			09:49	0.92	
			10:10	0.92	
		第三次	10:38	0.77	0.85
			10:58	0.89	
			11:20	0.88	

由上表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厂界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296mg/m³，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0.82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生产车间门外 1m 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0.91mg/m³，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表 4 中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6mg/m³）。

9.2.1.3 噪声

本次验收监测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27 日对项目厂界（东、南、西、北侧）进行了昼夜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2-7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 (A)

检测类别: 厂界噪声 L_{eq} (单位: dB (A))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2024.12.26	2024.12.27
		昼间	昼间
N1	厂界东侧	64.0	59.1
N2	厂界南侧	62.3	58.2
N3	厂界西侧	58.6	53.6
N4	厂界北侧	59.6	49.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要求		65	6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 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区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64dB (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要求。

9.2.1.4 污染物实际排放量核算

本项目环评文件中污染总量控制指标, 具体如下:

COD: 0.019t/a; $\text{NH}_3\text{-N}$: 0.0009t/a。

颗粒物: 0.0003t/a;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0.203t/a。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核算如下所示:

废水: 项目废水量约为 312t/a。本项目废水接入污水处理厂 (望塘污水处理厂), 只需核算纳管量, 无需核算排入外环境的总量。按照望塘污水处理厂接管浓度限值计算 (COD 380mg/L, 氨氮 30mg/L), COD 纳管量为 0.119t/a、氨氮纳管量为 0.0094t/a。

废气: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总量为 0.014t/a, 颗粒物排放总量为 0.00024t/a, 满足环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十、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阶段性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完整性、准确性，为此给出如下结论：

10.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废水总排口处 pH 值日均浓度范围为 7.3~7.6（无量纲）；COD 日均浓度分别为 46.75mg/L、46mg/L；BOD₅ 日均浓度分别为 17.93mg/L、16.55mg/L；SS 日均浓度均为 22.25mg/L；氨氮日均浓度分别为 4.73mg/L、4.59mg/L，均满足望塘污水处理厂接管浓度限值 an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DA001 排气筒出口外排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最大排放速率分别为 1.26mg/m³、5.68×10⁻³kg/h，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表 1 中相关要求；DA002 排气筒出口外排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最大排放速率分别为 2.9mg/m³、6.40×10⁻³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296mg/m³，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0.82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车间门外 1m 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0.91mg/m³，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第 6 部分：其他行业》表 4 中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64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本次阶段性验收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

物。生活垃圾袋装化，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废包装袋、除尘器回收粉尘在厂区集中收集后，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不合格品经厂区破碎后会用于生产；废油墨桶、废活性炭、废过滤棉集中收集，暂存于危废库中，定期交由安徽浩悦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危废库位于厂房内东南侧，建筑面积为 3m²，已设置危废标识标牌、地面做防腐防渗处理。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本项目验收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回收利用或有效处理。

10.2 验收结论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建设过程中总体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阶段性验收条件。

十一、附件

附件 1：环评批文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环建审〔2025〕9001 号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你单位向我局提交的《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相关资料收悉并受理，现已审理完结：

一、你单位申报情况：

（一）项目位于合肥蜀山经济开发区玉蕾路 666 号，租赁安徽立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厂房 1F 进行生产，租赁面积约 600 平米，安徽立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地块东侧为中人植入剂产业园，南侧为泰普科技园，西侧为玉蕾路，北侧为安徽宾肯电气有限公司厂房和合肥仁和反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厂房。项目共设置 5 条生产线，主要购置挤出机、破碎机、卷管机等设备，项目建成后，达到年产 1500tPVC 套管的生产规模。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8 万元。

（二）项目 2024 年 10 月 8 日经蜀山经开区管委会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410-340104-04-05-472548）。

（三）你单位委托合肥驰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经审查，我局做出以下决定：

（一）根据《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分析、结论意见以及建设单位环保措施落实承诺，结合专家评审意见，从环保角度原则同意项目建设。

（二）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采取措施防治废水污染。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冷却循环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汇同冷却循环废水一起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进入望塘污水处理厂处理。

2、采取措施防治废气污染。项目主要废气主要为挤塑废气、喷码废气和破碎粉尘。项目生产时厂房密闭，挤塑废气和喷码废气通过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 1 根 19 米高排气筒排放（DA001）；破碎粉尘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预处理后，通过 1 根 19 米高排气筒排放（DA002）；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执行

3、采取措施防治噪声污染。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注塑机、冷却塔、空压机等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座、厂房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4、加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废油墨桶、清洗废液等属于危险废物，应进行分类收集，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进行安全处置，贮存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要求；不合格品破碎后回用于生产；废包装袋、除尘器回收粉尘属于一般固废，统一收集后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处理。

5、建设单位应严格落实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规范设置排污口；建设单位应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在本单位主要负责人签署实施之日起 20 日内报蜀山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在项目建成后，必须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国家环保“三同时”制度，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照环保要求进行验收。

三、有关本项目的其它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按环评文件要求认真落实。

四、如对本行政许可不服，可以在接到本行政许可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合肥市人民政府或者安徽省生态环境厅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接到本行政许可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合肥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五、环评执行标准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一）环境质量标准

1、地表水南淝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V 类水体标准；

2、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3、噪声排放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排放标准及望塘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氯乙烯排放执行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其他行业》

(DB34/4812.6-2024) 中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颗粒物、氯化氢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执行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 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3、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4、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中相关要求。危险废物在厂内贮存时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总量指标:

COD: 0.019 吨/年

颗粒物: 0.0003 吨/年

氨氮: 0.0009 吨/年

非甲烷总烃: 0.203 吨/年



附件 2：检测报告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WZ-2412142

项目名称：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样品类型：废气、废水和噪声

检测类别：验收检测

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4 日

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WZ-2412142

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无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CMA 章无效。
2. 本报告无编制、审核及签发人签字无效。
3. 本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4. 本报告检测结果及对结果的判定结论仅代表现场检测及采样时间段的样品情况及污染物排放情况。
5. 委托方送样检测时, 检测结果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本公司不对样品的来源及样品的真实性、代表性和有效性负责。
6. 本报告中由委托方提供的信息, 本公司不对信息的真实性及准确性负责。
7.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8. 未经本公司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全文复制除外), 全文复制本报告并加盖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与本报告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9. 委托方对本报告有异议, 请在收到报告后十日内和本公司联系。

名称: 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花园东路 555 号 2 号厂房 3 楼

邮编: 239000

电话: 0550-7111636

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WZ-2412142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委托检测		
项目地址	安徽省合肥蜀山经济开发区玉蕾路 666 号安徽立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厂房 1F		
受检单位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采样/现场检测日期	2024.12.26~2025.01.02	分析日期	2024.12.26~2025.01.08

检测结果

1、有组织废气

表 1-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样品信息：						
检测点位	DA001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样品状态	完好	采样方式		非等速采样		
检测结果：						
检测/采样日期	2025.01.02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实测浓度（mg/m ³ ）	1.20	1.26		1.10		
排放速率（kg/h）	5.30×10 ⁻³	5.56×10 ⁻³		4.74×10 ⁻³		
检测/采样日期	2024.12.27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实测浓度（mg/m ³ ）	1.12	1.18		1.20		
排放速率（kg/h）	5.30×10 ⁻³	5.61×10 ⁻³		5.68×10 ⁻³		
检测期间工况参数统计						
检测/采样日期 及频次 检测参数	2025.01.02			2024.12.27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废气温度（℃）	15.5	15.4	16.0	3.6	4.4	3.9
废气含湿度（%）	1.2	1.3	1.3	1.3	1.3	1.3
流速（m/s）	18.3	18.3	17.9	18.8	18.9	18.8
标干流量（m ³ /h）	4418	4416	4308	4736	4754	4731
烟道截面积（m ² ）	0.071			0.071		
排气筒高度（m）	19			19		
备注	排气筒高度和烟道截面积由受检单位提供。					

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WZ-2412142

表 1-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样品信息：							
检测点位		DA002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样品状态		完好		采样方式		等速采样	
检测结果：							
检测/采样日期		2024.12.26					
检测项目		低浓度颗粒物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实测浓度（mg/m³）		2.8		2.9		2.5	
排放速率（kg/h）		6.33×10 ⁻³		6.40×10 ⁻³		6.03×10 ⁻³	
检测/采样日期		2024.12.27					
检测项目		低浓度颗粒物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实测浓度（mg/m³）		2.5		2.6		2.4	
排放速率（kg/h）		5.75×10 ⁻³		5.81×10 ⁻³		5.51×10 ⁻³	
检测期间工况参数统计							
检测/采样日期 及频次 检测参数		2024.12.26			2024.12.27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废气温度（℃）		12.4	13.3	13.8	4.9	6.4	8.2
废气含湿量（%）		1.5	1.4	1.6	1.6	1.7	1.6
流速（m/s）		9.3	9.1	10.0	9.2	9.0	9.3
标干流量（m³/h）		2260	2206	2413	2300	2235	2296
烟道截面积（m²）		0.071			0.071		
排气筒高度（m）		19			19		
备注		排气筒高度和烟道截面积由受检单位提供。					

此页以下空白

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WZ-2412142

2、无组织废气

表 2-1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样品信息：						
样品状态	完好		采样方式	连续采样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mg/m ³ ）			
			Qw1 厂界 上风向	Qw2 厂界 下风向 1	Qw3 厂界 下风向 2	Qw4 厂界 下风向 3
2024.12.26	总悬浮颗粒物	第一次	0.180	0.263	0.283	0.281
		第二次	0.186	0.274	0.277	0.272
		第三次	0.176	0.275	0.277	0.275
2024.12.27	总悬浮颗粒物	第一次	0.169	0.295	0.260	0.283
		第二次	0.169	0.267	0.283	0.272
		第三次	0.172	0.266	0.261	0.296
备注		/				

此页以下空白

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WZ-2412142

表 2-2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样品信息：							
样品状态	完好		采样方式		瞬时采样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采样时间	检测结果（mg/m ³ ）			
				Qw1 厂界上风向	Qw2 厂界下风向 1	Qw3 厂界下风向 2	Qw4 厂界下风向 3
2025.01.02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0:39	0.42	0.76	0.77	0.74
			10:59	0.41	0.81	0.68	0.72
			11:19	0.41	0.77	0.77	0.72
			小时均值	0.41	0.78	0.74	0.73
		第二次	11:39	0.41	0.78	0.78	0.72
			11:59	0.39	0.78	0.75	0.72
			12:19	0.54	0.76	0.77	0.71
			小时均值	0.45	0.77	0.77	0.72
		第三次	12:39	0.45	0.77	0.74	0.71
			12:59	0.47	0.77	0.74	0.75
			13:19	0.46	0.76	0.74	0.71
			小时均值	0.46	0.77	0.74	0.72
2024.12.27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8:15	0.44	0.66	0.72	0.79
			08:35	0.43	0.71	0.71	0.80
			08:55	0.55	0.76	0.71	0.79
			小时均值	0.47	0.71	0.71	0.79
		第二次	09:22	0.45	0.77	0.71	0.78
			09:42	0.46	0.70	0.62	0.79
			10:02	0.46	0.74	0.72	0.88
			小时均值	0.46	0.74	0.68	0.82
		第三次	10:31	0.46	0.74	0.75	0.79
			10:52	0.57	0.75	0.77	0.73
			11:10	0.61	0.71	0.78	0.86
			小时均值	0.55	0.73	0.77	0.79
备注		/					

此页以下空白

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WZ-2412142

表 2-3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样品信息：					
样品状态		完好		采样方式	
				瞬时采样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采样时间	检测结果（mg/m ³ ）	
				Qw5 厂区内生产车间 门外 1m	小时均值
2025.01.02	非甲烷总 烃	第一次	10:45	0.84	0.83
			11:05	0.80	
			11:25	0.86	
		第二次	11:45	0.81	0.82
			12:05	0.80	
			12:25	0.85	
		第三次	12:45	0.82	0.81
			13:05	0.81	
			13:25	0.81	
2024.12.27	非甲烷总 烃	第一次	08:22	0.86	0.85
			08:42	0.85	
			09:02	0.85	
		第二次	09:30	0.89	0.91
			09:49	0.92	
			10:10	0.92	
		第三次	10:38	0.77	0.85
			10:58	0.89	
			11:20	0.88	
备注		/			

此页以下空白

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WZ-2412142

3、废水

表 3-1 废水水质检测结果

样品信息:									
采样地点	安徽省合肥蜀山经济开发区玉蕾路 666 号安徽立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厂房 1F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样品状态	完好			采样方式		瞬时采样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频次 检测项目	2024.12.26				2024.12.27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废水总排口	pH 值(无量纲)	7.4 (8.4 ℃)	7.5 (8.8 ℃)	7.4 (9.4 ℃)	7.3 (8.6 ℃)	7.5 (4.6 ℃)	7.5 (4.8 ℃)	7.6 (5.4 ℃)	7.4 (4.8 ℃)
	悬浮物 (mg/L)	23	21	20	25	23	22	21	23
	化学需氧量 (mg/L)	48	46	45	48	42	45	48	49
	氨氮 (mg/L)	4.89	4.70	4.15	5.18	4.08	4.50	5.04	4.75
备 注	/								

表 3-2 废水水质检测结果

样品信息:									
采样地点	安徽省合肥蜀山经济开发区玉蕾路 666 号安徽立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厂房 1F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样品状态	完好			采样方式		瞬时采样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频次 检测项目	2025.01.02				2024.12.27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废水总排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mg/L)	17.6	17.0	18.7	18.4	14.9	16.9	16.2	18.2
备 注	/								

此页以下空白

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WZ-2412142

4、噪声

表 4-1 噪声检测结果

点位编号	检测点位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结果 Leq[dB(A)]	
		2024.12.26	2024.12.27
		昼间	昼间
N1	厂界东外 1m	64.0	59.1
N2	厂界南外 1m	62.3	58.2
N3	厂界西外 1m	58.6	53.6
N4	厂界北外 1m	59.6	49.7
气象参数		天气：晴；风速：1.3m/s	天气：晴；风速：1.5m/s
备注		企业夜间不生产。	

检测信息

附表 1 废气检测项目、检测方法 & 检出限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1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 mg/m ³
2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 μg/m ³ (采样体积 144m ³ 时)
3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 mg/m ³
4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 mg/m ³
备注		/	

附表 2 废水检测项目、检测方法 & 检出限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1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2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 mg/L
3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mg/L
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备注		检出限栏 “---” 表示本项目不涉及检出限。	

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WZ-2412142

附表 3 噪声检测项目及检测方法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附表 4 检测过程中主要使用仪器设备名称、型号和编号

序号	公司编号	仪器设备名称	仪器设备型号	计量有效期
1	WZYQ-160	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TW-3200D	2025.4.11
2	WZYQ-154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FY3110	/
3	WZYQ-157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2025.4.9
4	WZYQ-146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2025.4.11
5	WZYQ-147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2025.4.11
6	WZYQ-148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2025.4.11
7	WZYQ-071	综合校准仪	DL-6500	2025.7.5
8	WZYQ-072	综合校准仪	DL-6500	2025.7.5
9	WZYQ-138	便携式 pH 计	Bante 220	2025.3.12
10	WZYQ-163	声级计	AWA5688	2025.4.18
11	WZYQ-167	声校准器	AWA6022A	2025.4.22
12	WZYQ-016	HSX 系列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SX-450	2025.7.4
13	WZYQ-047	电子天平	ESJ162-4H	2025.7.4
14	WZYQ-043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2025.7.4
15	WZYQ-098.2	酸式滴定管	50mL	2026.7.6
16	WZYQ-021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0G	2025.7.4
17	WZYQ-014	FA-E 系列分析电子天平	FA2104E	2025.7.4
18	WZYQ-036	生化培养箱	SHP-160	2025.7.4
19	WZYQ-060	便携式溶解氧仪	820	2025.7.12

附表 5 无组织废气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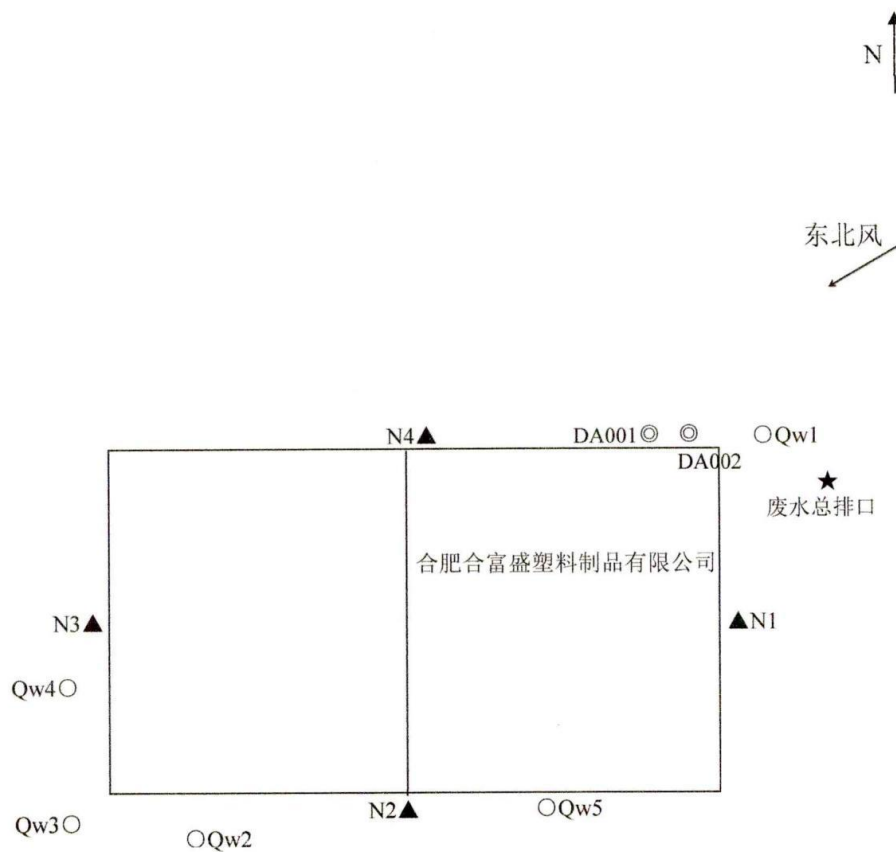
日期	采样时段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天气
2024.12.26	10:15~11:15	8.0	102.6	2.4	东北风	晴
	11:20~12:20	9.0	102.5	2.3	东北风	晴
	12:33~13:33	10.0	102.4	2.5	东北风	晴
2024.12.27	08:14~09:14	-1.0	102.7	1.1	东北风	晴
	09:20~10:20	0.0	102.6	1.4	东北风	晴
	10:30~11:30	5.0	102.1	1.6	东北风	晴

此页以下空白

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WZ-2412142

附 2024 年 12 月 26 日和 2024 年 12 月 27 日废气、废水和噪声检测点位分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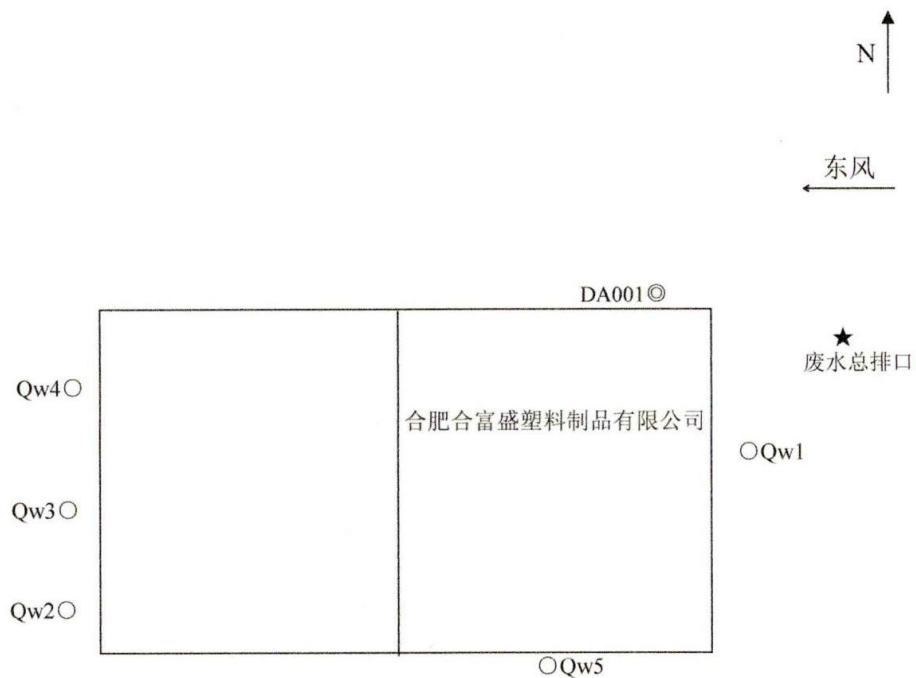


注：“★”为废水采样点，“▲”为噪声采样点，“◎”为有组织废气采样点，“○”为无组织废气采样点，两天风向均为东北风。

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WZ-2412142

附 2025 年 1 月 2 日废气和废水检测点位分布示意图:



注: “★”为废水采样点, “◎”为有组织废气采样点,
“○”为无组织废气采样点, 风向为东风。

*****报告结束*****

编 制: 薛雨晴 审 核: 段东
签 发: 中-海 日 期: 2025.1.14

第 10 页 共 10 页

附录（质控信息）：

附表 1 废气采样流量校准信息表

校准日期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及编号	标准值 (L/min)	实测流量 平均值 (L/min)	相对 偏差 (%)	允许 偏差 (%)	是否 符合 要求
2024.12.26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WZYQ-157	100	98.7	-1.3	±2	是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WZYQ-146	100	99.3	-0.7	±2	是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WZYQ-147	100	98.2	-1.8	±2	是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WZYQ-148	100	98.4	-1.6	±2	是
2024.12.27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WZYQ-157	100	98.7	-1.3	±2	是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WZYQ-146	100	98.9	-1.1	±2	是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WZYQ-147	100	98.6	-1.4	±2	是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WZYQ-148	100	98.7	-1.3	±2	是

附表 2 废水检测分析质控统计表

项目名称	样品 数量	平行样		试剂空白		全程序空白		质控样		加标回收	
		数量	合格率%	数量	合格率%	数量	合格率%	数量	合格率%	数量	合格率%
pH 值	8	2	100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8	2	100	1	100	2	100	1	100	/	/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8	2	100	4	100	/	/	2	100	/	/
氨氮	8	2	100	1	100	2	100	1	100	/	/

附表 3 噪声检测分析质控统计表

项目	日期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示值偏差	标准值	是否符合要求
噪声	2024.12.26(昼)	93.9dB	93.7dB	-0.2dB	±0.5dB	是
	2024.12.27(昼)	93.9dB	94.0dB	0.1dB	±0.5dB	是

附件 3：工况证明

工况证明

我单位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27 日、2025 年 1 月 2 日进行现场监测，验收监测期间，运营工况如下。

表 1 项目信息一览表

建设单位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

表 2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的产量统计表

日期	产品名称	日产量 (t/日)
2024 年 12 月 26 日	PVC套管	3.21
2024 年 12 月 27 日	PVC套管	3.22
2025 年 1 月 2 日	PVC套管	3.22

声明：特此确认，本说明所填写内容及所附文件和材料均为真实。
我单位承诺对所提交的材料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内容不实之后果。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附件 4：排污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40104MADYQA3W1B001Y

排污单位名称：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合肥蜀山经济开发区玉蕾路666号安徽

立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1#厂房1F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4MADYQA3W1B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有效期：2024年12月25日至2029年12月24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500tPVC 套管项目				项目代码	2410-340104-04-05-472548			建设地点	合肥蜀山经济开发区玉蕾路 666 号 安徽立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厂房 1F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经纬度	东经 117°08'23.352", 北纬 31°51'51.278"			
	设计生产能力	1500tPVC 套管				实际生产能力	1200tPVC 套管			环评单位	合肥驰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环建审〔2025〕9001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初				竣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底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4 年 12 月 25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0104MADYQA3W1B001Y			
	验收单位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威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2024 年 12 月 26~27 日，2025 年 1 月 2 日：80%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8			所占比例（%）	5.6%			
	实际总投资（万元）	4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6			所占比例（%）	4%			
	废气治理（万元）	11	废水治理（万元）	0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合肥合富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104MADYQA3W1B		验收时间		2025.1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0.00312	-	0.00312	-	-	0.00312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0.012	-	-	0.012	-	-	-	-
	氨氮	-	-	-	-	-	0.000624	-	-	0.000624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0.00024	-	-	0.00024	-	-	-	-
	挥发性有机物	-	-	-	-	-	0.014	-	-	0.014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